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剩余预留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剩余预留份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剩余预留份额进行授予，股票来源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普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所涉标的股票 161,700 股，受让价格为 14.41 元/股，所涉参加对象 31 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457,516 元，份额上限为 40,457,516 份，股票来源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普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所涉标的股票不超过 2,807,600 股。

2.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实际缴款人数为 366 人，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31,226,470 元，实际认购份额为 31,226,470 份，所涉标的股票 2,167,000 股已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受让价格为 14.41 元/股。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 640,600 股，暂存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 1 年内分配。

3.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予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向 191 名参加对象授予部分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 530,600 股，受让价格为 14.41 元/股，将根据缴款情况，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

户。

4.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实际缴款人数为182人，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6,900,949元，实际认购份额为6,900,949份，所涉标的股票478,900股已于2025年10月27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受让价格为14.41元/股。剩余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161,700股，暂存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第二次授予，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1年内分配。

5.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剩余预留份额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向31名参加对象授予剩余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161,700股，受让价格为14.41元/股，将根据缴款情况，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份额第一批次递延考核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份额第一批次因未满足公司层面考核递延至与第二批次合并考核解锁。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授予事项

1.本次剩余预留份额授予情况如下：

参加对象类别	拟认购份额上限 (份)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 总份额的比例	拟认购股份上限 (股)
公司(含子公司)核心员工(31人)	2,330,097	5.76%	161,700

2.本次剩余预留份额授予所涉标的股票的受让价格为14.41元/股，标的股票完成非交易过户之前，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的，受让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次剩余预留份额授予所涉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完成本次预留受让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分批解锁，解锁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批次	自公司公告完成本次预留受让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满12个月	50%
第二批次	自公司公告完成本次预留受让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满24个月	50%

4.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公司层面考核，本次剩余预留份额授予对应的考核年

度为 2026 年-2027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考核安排
第一批次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以2024年产品销量为基数，2026年产品销量增长率不低于55% 2、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批次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以2024年产品销量为基数，2027年产品销量增长率不低于80% 2、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0%

注 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注 2：上述“产品销量”指标以公司年度报告所载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注 3：上述考核安排不构成公司对相关经营指标的实质预测与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某一批次份额未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的，可递延至与之后批次份额合并考核解锁，最长可递延至与最后一个批次份额合并考核解锁；最后一个批次份额未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的，不得递延考核解锁。

5.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个人层面考核，本次剩余预留份额授予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6 年-2027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相关工作由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组织，按公司（含子公司）现行有关规定执行，通过对持有人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价，得出考核评级，确定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评级	A+	A-	B	C+	C-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6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持有人持有的某一批次份额未满足或未完全满足个人层面考核的，未满足考核部分对应的份额不得递延考核解锁。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持有人持有的某一批次份额未满足公司层面考核，递延至下一批次合并考核解锁的，如下一批次满足公司层面考核，合并解锁份额分别按初始考核年度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锁比例计算，即个人层面考核不涉及同步递延至下一批次进行考核。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1.本次预留授予事项属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事项，且预留份额认购时间处于有效期内，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本次预留授予事项所涉参加对象均为公司（含子公司）核心员工，均与公

司（含子公司）签署劳动/劳务/聘用合同，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规定，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预留授予事项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

4.本次预留授予事项所涉资金来源为参加对象自筹出资，包括但不限于参加对象合法薪酬、自有资金以及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不涉及公司向参加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参加对象贷款提供担保，不涉及杠杆资金，不涉及第三方为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5.本次预留授予事项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